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04 年 3 月份第 1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3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本局 205 會議室

主席：許局長立民

記錄：沈佳蓉

出席人員：

黃清高	徐月美（公假）
張美美	吳爾敏（公假）
鄭文惠	蔡宜霖
王幼玲	童富泉
蕭舒云	廖秋芬
陳育菁（林佩瑩代）	杜慈容
王惠宜	林淑娥
徐慧英	劉懷強
陳榮宏	黃睦凱
李國正（左集炎代）	黃代華
劉春香	尤詒君
張淑文	陳淑娟
蔡淑婉	吳美珠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 104 年 2 月份第 4 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二、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

（一）請各局處備妥 103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

使用相關資料，俾利市議會審議時說明。

本局請支用單位配合整備資料。

（二）雙北市有許多合作議題及待處理事項，應先行討論溝

通，如無法取得共識，方召開會議協調。

本局請各單位預為思考可合作的議題。

三、工作報告

(一) 救助科：內政部修正發布「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案，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請救助科將由「本人」領取於實務上遇「長期臥病無意識能力」之個案可能發生的領取疑義，向內政部反應。

(二) 人事室：有關本府 104 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計畫，其中有關於加班事宜一案。

主席裁示：

1. 請各單位檢視業務、簡化冗事並合理分派人力，以提升工作效能。
2. 原則上加班以補休為主，請人事室調查彙整各科室相關意見，若有需要再由張主任秘書召開會議建立通則俾據以遵循。

(三) 家防中心：有關春節期間（2 月 17 日下午 5 時至 2 月 24 日上午 8 時）本中心案件處理狀況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歷次會議主席裁（指）示暨決議事項列管案件處理情形。

(一) 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編號	列管案號	案由	最新裁指示	限辦日期	承辦單位	局長裁示
1	1031226	「百日維新」社區亮點計畫	下週繼續討論。	1040304	企劃科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2	1031231-1	各局處委員會的組成與遴選辦法	請企劃科提供各委員會互推委員之相關資料供局長向府級反映。	1040304	企劃科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3	1031231-4	226 違建戶弱勢民眾之安置計畫	請社工科與建管處保持聯繫，掌握拆除區域之作業期程。	1040304	社工科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4	1040217-1	本局處理支出憑證常見之錯誤樣態	請各科室主管將「審核各科目支出憑證常見之錯誤樣態彙整表」通告同仁詳閱，以降低憑證處理之錯誤率。	1040304	會計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續管
5	1040217-2	0204 復興空難本局救災工作檢討(另以專案會議討論)	請救助科於3月10日專案會議討論後報告。	1040304	救助科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6	1040217-3	「城中建設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社福設施需求	請企劃科聯繫都發局確認本工程最新圖說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1040304	企劃科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7	1040225	釐清「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規定之適用範圍	請會計室於3月18日專案會議討論後報告。	1040304	會計室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續管

(二) 救助科：有關「臺北市市民臨時工作輔導自治條例」法規修正進度一案。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三) 企劃科：有關廣慈博愛園區社會福利設施規劃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本府都發局訂於104年3月10日召開跨局處專案小組討論園區空間規劃及社福設施整合於公共住宅公共設施項目等議題，請黃副局長邀集徐副局長、張主任秘書及各場地需求單位主管於104年3月6日(五)下午5時30分召開準備會議。

五、本局各科室暨所屬機關104年2月、3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一) 有關浩然敬老院短缺之12名護理人力，同意由院方自行招募因應；另為提升院區轉型後長期照顧效率及品質，

護理人力未來可朝與本市聯合醫院合作代招支援方式辦理，以提供住民整合性照顧服務。

(二) 有關遼寧街房舍整建工程執行進度，涉及使用執照核發及都市更新期程等問題，請老福科儘速聯繫建管處與都發局確認；另有關鄰近房舍之 4 米寬道路得否容納復康巴士駛入一節，亦請釐清。

(三) 萬大托嬰中心工程延宕多時，如涉及履約違規扣罰爭議，請政風室及蔡法制秘書提供協助。

貳、臨時動議

一、企劃科：有關本局辦理「104 年度社會福利重點計畫暨預算說明會」，當日活動辦理情形及說明會提問內容一案，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本活動深獲好評，感謝參與同仁的辛勞與努力。

二、企劃科：有關本局策略地圖-行動方案彙整資料，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請張主任秘書邀集相關科室於 3 月 5 日再召開專案會議釐清細部內容。

三、張主任秘書美美：

(一) 有關「正面表列不能提供資料類型項目」，本局已彙整各
科室修正意見提送秘書處，並由秘書室寄送各科室股長
級以上主管及府會聯絡員參閱。

(二) 臺北智慧城市有三大目標：「解決城市問題，創造更宜居的城市」、「提供實驗資通訊科技，提升資通訊產值及創造智慧財產」、「創造更好的公共服務，提升內部管理效率」，請各
科室檢視在業務推廣方面或內部管理流程方

面，是否有應用資通訊科技以提昇效率或效能的地方。

參、主席指示

各單位提報社福設施需求應審慎評估合理面積，請企劃科設計空間需求提報表單以因應不同之土地來源性質，提出本局各類型機構之各項空間設施合理面積(含活動空間、公共設施等)，提報下週局務會議。

肆、散會：下午 4 時 47 分